

证券代码：300956

证券简称：英力股份

公告编号：2022-

075

债券代码：123153

债券简称：英力转债

安徽英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英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经营及业务发展需求，公司及子公司拟在 2023 年度为公司的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或等值外币），并在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相关协议及文件。担保额度有效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

上述担保额度在 2023 年度内，可在公司与全资子公司（包括授权期限内公司新设或新并购的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包括授权期限内公司新设或新合并的控股子公司）之间以及公司子公司之间按照实际情况调剂使用，循环使用，担保金额以实际发生额为准。

公司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以及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将采用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方式，担保协议的具体内容以相关主体与金融机构实际签署的协议为准。

二、提供担保额度预计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拟在 2023 年度为公司的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或等值外币），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2022年12月12日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合并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公司	昆山真准	100%	52.62%	548.84	10,000	0.46%	否
公司	重庆英力	100%	53.78%	653.91	12,000	0.55%	否
公司	南昌英力	65%	58.59%	272.85	5,000	0.23%	否
公司、昆山真准、上海英准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重庆英力	100%	53.78%	2820.52	13,000	2.37%	否
公司	安徽飞米	100%	0.00%	0.00	40,000	0.00%	否
合计				4,296.12	80,000	3.61%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基本信息

序号	公司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法定代表人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	----------	----	-------	------	------	------

1	真准电子（昆山）有限公司	913205837698880027	昆山市巴城镇东定路 570 号	戴明	生产通讯器材零配件及电脑配件等新型电力电子器件；五金件、模具及塑胶件的制造及加工；上述产品防电磁波薄膜及其相关的技术及售后服务；销售自产产品；货物进出口业务；道路普通货物运输；机械设备租赁。 （前述经营项目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前置许可经营、限制经营、禁止经营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834.378998 万人民币	100%
2	英力电子科技（重庆）有限公司	91500224572103646W	重庆市铜梁区蒲吕工业园龙庆路 11 号	戴军	笔记本电脑和手机等 3C 消费类电子产品塑胶机构零部件和金属机构零部件的研发、设计、制造、销售；塑胶产品的表面处理；金属件表面处理及阳极氧化处理；模具研发、设计、制造、销售；货物进出口。[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不得经营；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而未审批前不得经营]	10000 万人民币	100%
3	南昌英力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91360106MA3AF72B5Q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航空大道 2555 号航空科创城 A 区项目 4#厂房	李浩	一般项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子元器件制造，模具制造，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货物进出口（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2000 万元	65%

4	安徽飞米 新能源科 技有限公 司	91341523M A8PNCTT4L	安徽省六 安市舒城 县杭埠镇 经济开发 区玉兰大 道与石兰 路交叉口 东 南角	戴军	一般项目：技术进出口；货 物进出口；光伏设备及元器 件制 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 销售；电池制造；电力电子 元器件制造；合成材料制造 （不含危险化学品）；变压 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 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 制造；电子专用设备制造； 工业机器人制造；新兴能源 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研 发；工程管理服务；合同能 源管理；太阳能发电技术服 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 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 限制的项目）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 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 （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 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 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 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 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10000 万人民 币	100%
---	---------------------------	------------------------	--	----	--	----------------	------

（二）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1. 公司名称：真准电子（昆山）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9 月 30 日
总资产	29,789.23	28,350.89
负债总额	17,146.23	14,917.77
净资产	12,643.00	13,433.12
资产负债率	57.56%	52.62%
营业收入	30,326.99	16,395.96
利润总额	2,683.39	735.85
净利润	2,639.07	790.12

注：昆山真准 2021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2022 年三季度数据未经审计。

2. 公司名称：英力电子科技（重庆）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9 月 30 日
总资产	58,107.64	65,330.30
负债总额	27,715.89	35,136.78
净资产	30,391.75	30,193.52
资产负债率	47.70%	53.78%
营业收入	30,731.76	27,742.19
利润总额	612.63	-373.25
净利润	776.93	-198.23

注：重庆英力 2021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2022 年三季度数据未经审计。

3. 公司名称：南昌英力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9 月 30 日
总资产	3,025.53	4,347.98
负债总额	1,057.35	2,547.51
净资产	1,968.18	1,800.46
资产负债率	34.95%	58.59%
营业收入	9.27	1,823.64
利润总额	-40.46	-167.72
净利润	-31.82	-167.72

注：南昌英力 2021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2022 年三季度数据未经审计。

4. 公司名称：安徽飞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注：安徽飞米于 2022 年 11 月成立，故无 2021 年度及 2022 年三季度财务数据。

上述被担保公司均为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担保事项为未来十二个月担保事项的预计发生额，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有关各方尚未签订担保协议，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将由公司及相关子公司与银行或相关机构协商确定，实际提供担保的金额、种类、期限等条款、条件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五、董事会意见及独立董事意见

（一）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此次预计 2023 年度担保额度是为了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要，提高审批效率，确保业务顺利开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被担保对象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公司对被担保对象日常经营决策能够有效控制，公司对其经营情况、资信及偿债能力有充分了解和控制，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权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本次担保事项，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查，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与控股子公司之间担保是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行为，有利于满足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对资金的需要。公司能够对风险进行有效控制，被担保对象具有良好的偿债能力。本次审议的担保事项中，担保对象为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主体，担保内容及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该担保额度预计事项。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经审议的担保总额度为 50,000.00 万元，公司实际担保余额为 4,296.12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93%，均为公

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以上担保均符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公司不存在为子公司以外的担保对象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无逾期担保情况，亦无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七、对被担保人进行担保的说明

本次担保额度预计事项主要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经营及业务发展需求。

本次担保对象均为公司的子公司，公司对其有控制权，担保风险属于公司可控范围之内，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对于全资子公司，除非另有约定，公司原则上不要求其提供反担保。对于控股子公司南昌英力，公司持有其 65%的股权，并在董事会成员占多数，能够完全有效控制其生产经营活动，并对其资金实时归集管理，南昌英力其他股东上海摩勤智能技术有限公司持有其 35%股权，不参与南昌英力日常的生产经营管理。公司本次为控股子公司南昌英力提供担保的担保内容系控股子公司生产设备融资租赁，风险可控。因此，本次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南昌英力提供担保时，未安排其他股东按其持股比例提供相应担保或反担保。

八、备查文件

1.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3. 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 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安徽英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13 日